

# 平顶山市农业农村局 2020 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总结和 2021 年工作打算

为加强市农业农村局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根据《平顶山市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监管机制实施方案(平信用办〔2020〕6号)》要求,2020年,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我局高度重视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将社会信息体系建设列入全局重要工作,积极推动此项工作开展。现将有关情况总结如下:

## 一、加强领导,提高认识

随着机构改革的推进,市农业农村局始终高度重视“放管服”和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印发了《关于调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的通知》。局长任组长,主管副局长任副组长,各科(站、所)主要负责人任成员,局法规科具体落实各项工作。同时,将深入开展“放管服”改革和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进一步规范市场秩序,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纳入领导小组工作职责,进一步健全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

## 二、工作举措和成效

(一) 建立健全信用承诺制度。一是为进一步依法、规范、高效开展信用承诺制的行政许可事项时，市农业农村局对照法律法规规定，分别对实施的 40 项行政许可事项的许可主体、设立依据、前置条件、办理时限、办理程序、收费标准等重新进行了规范。二是负责办理行政许可的工作人员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对符合法定条件的行政许可申请，全部予以受理，对材料不齐的，都能一次告知申请人必须补足的全部内容，对不予受理的行政申请，也能热情周到地向申请人说明理由。同时，印制了行政许可事项《告知单》、流程图、各事项办理的格式文本等，并在行政审批中心市农业农村局窗口放置了笔墨、纸张等，为办事群众提供方便。

(二) 开展行政职权事项梳理工作。我局严格坚持“减权瘦身”、效能提升等原则，对所有行政权力进行“地毯式”梳理，理清有交叉、可取消等职权内容，并按照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几方面对梳理出的职权进行划分，实现分层分类分科（站、所）确定工作职责，界定基本职权，确保“该放的权力放开放到位、把该管的事务管住管好”。截至目前，我局共梳理 195 项（不含法律授权单位，下同）行政权力岗位责任，其中行政许可 11 项，行政处罚 147 项，行政强制 8 项，行政检查 26 项，

其他职权 3 项，将行政审批纳入政务服务平台办理，实现了网上审批。同时，进一步严明落实权力清单的纪律要求，编制履职流程图，对行政不作为、乱作为，造成不良后果的，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追究行政责任。

（三）按时报送双公示数据。按照省、市级发展改革委关于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工作部署和要求，我局将作出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简称双公示）信息向市级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全量推送，在数据质量方面不断完善整改，力求数据质量率百分之百。“双公示”信息自作出决定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公示，做到“应公示尽公示”。目前，已梳理本年度行政许可及行政处罚台账并上报系统，其中行政许可 6 个，行政处罚 2 个。

（四）积极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工作。2020 年，根据省、市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总体要求，结合“放管服”工作安排、服务型行政执法，做好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投入品监管、秋冬季农资打假等专项整治活动，认真谋划、扎实推进全市农业系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按照《平顶山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加强春季农业领域行政执法工作的通知》要求，平顶山市农业综合执法大队 5 月 6 日开始组织执法人员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 2020 年春季农资市场检查工作。

此次检查严格按照“双随机一公开”工作要求，通过国家企

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部门协同监管平台—河南），利用市市场监管部门提供的数据，从全市 1176 家农资经营门店中，随机抽取 59 家进行检查。检查门店共涉及 7 个县（市、区），42 个乡镇（街道），31 个行政村。在抽中的 59 家门店中，有联络员联系电话的 37 家，无联络员联系电话的 22 家。检查结果已及时录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部门协同监管平台—河南），接受社会大众监督。

9 月 15 日，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联合下发《关于印发〈平顶山市农资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部门联合监管实施方案〉的通知》（平农〔2020〕124 号），要求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管局全面落实部门监管责任，完善协同监管机制，督促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有效规范农资市场秩序，规范企业经营行为，保护农民合法权益。通过部门联合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形成分工明确、沟通顺畅、齐抓共管的监管格局，避免多头执法、重复检查，提高监管效能，减轻企业负担。

（五）深入推进政务公开。为了确保我局政务公开真实、及时、安全、有效，我局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年内我局专题研究了平顶山市农业农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局长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落实，确定专人负责我局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事务，受理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事项和动态

更新,使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到了有领导分管、有机构负责、有专人承办,形成了职责分明、分工合理、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推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运行。

### 三、存在的问题

一是学习宣传力度不足,对宣传信用体系建设等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的力度不足。二是联合奖惩机制不完善,和其他部门实施联合惩戒的体制机制不完善。

### 四、2021 年工作思路

为了更好的推进信用体系建设,今后的工作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一是进一步提高工作重要性认识,切实增强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二是建立公开、透明的信息公示制度,自觉接受社会的监督。

在接下来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中,我局将继续推进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加强学习与调研,求真务实,开拓创新,努力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中取得新的更大的成绩。



4.14

# 平顶山市农业农村局信用体系建设 自查报告

根据《平顶山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专项督导的通知》的要求，市农业农村局高度重视，结合我局开展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的实际，积极开展自查自纠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信用工作机制建设情况

我局明确由副局长谭留长同志分管全局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由法规科牵头负责工作内部的组织协调，科室负责人认真履职，积极主动开展工作。组织了“6.14信用记录关爱日专题宣传活动”，在鹰城广场设宣传点，向群众科普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农资维权等法律知识。

## 二、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公示情况

我局将作出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简称双公示）信息向市级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全量推送，“双公示”信息自作出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示，做到“应公示尽公示”。

我局积极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对农资生产经营主体进行监督检查。2020年4月16日，我局举办了2020年春季农资市场“双随机、一公开”现场抽签仪式，对平顶山市现有农业投入品生产和经营的1100多家企业进行5%比例的随机抽

取检查，现已将检查结果公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截止到2019年底，我局行政检查数量为69个行政相对人，行政许可数量为44份，行政处罚案件为0个，均公示在平顶山市农业农村局官网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

### 三、信用报告使用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在政府采购、行政审批等多个领域的行政管理工作中使用相关社会主体的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并将其作为重要参考依据之一。通过查询市场主体信用记录或要求其提供具备资质的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优先选择信用状况良好的市场主体。

### 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情况

我局以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行业信用评价结果等为依据，对监管对象按照信用等级高低采取差异化的分级分类监管措施。抓住重点地区、重点企业、重点产品，对各类违法违规行为进行集中整治。抽检不合格、群众投诉举报多、市场检查中问题突出的企业和产品，将作为检查重点对象，列入执法队重点监管名单以提高监督抽查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 五、“红黑名单”报送及联合惩戒制度落实情况

我局根据《关于印发平顶山市诚信“红黑榜”发布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平文明办[2019]46号）文件要求，按照文明办和信用办要求按时上报“红黑名单”并建立了“红黑榜”发布机

制。当前，我局积极组织参与重点领域联动奖惩，已编制“双随机、一公开”《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预计九月份与平顶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开展农业重点领域“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

重点领域信用监管和失信惩戒已初见成效，2020年春季农资市场“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工作已完成，抽中的59家门店中，找到的有52家，未找到的有7家。找到的52家门店中，未发现违法行为的有35家，因农药购销台账、废弃物回收装置等不合格责令整改的有4家，无证经营农药的有1家，未经营农资产品的有6家，检查时未营业或已停业的有6家。针对正在经营农资产品的门店，执法人员认真检查并积极指导其负责人识假辩假、守法经营；针对发现违法行为的门店，当场下发交办函给当地农业执法部门，要求其加强指导、依法依规查处；针对未经营农资产品的门店，执法人员建议经营者按实际经营情况变更营业执照登记信息；针对已停业的门店，执法人员也建议负责人及时注销营业执照。针对未找到的7家门店，建议由市市场监管部门进一步确认门店的具体位置和详细联系方式，或者予以注销。

## 六、建立健全信用承诺制度情况

我局正在制定可开展信用承诺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和格式规范、标准统一的信用承诺书模板，待制作完成后将依托信用门户网站和平顶山市农业农村局官网向社会公开。



## 七、经营者准入前诚信教育情况

我局正在编制经营者准入前诚信教育读本，不断积极利用各级各类政务服务窗口，广泛开展市场主体守法诚信教育。

社会信用体系涵盖社会经济生活各个领域，是一项长期复杂的系统工程，我局将高度重视，对照检查内容展开自查，并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同时，将不断探索和总结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书写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的新篇章。

